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王慧雯
電話：03-5216121#502
電子信箱：041339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客字第11401245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辦理公務人員海陸客語初級班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
機關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《客家基本法》第9條及《客語為通行語實施辦法》第
5、13條辦理。

二、本市客家人口約占全市總人口比例30%，其中東區及香山區
為客語文化重點發展區域，依上開辦法規定，本府公務人
員客語通過比例應符合所在地客家人口比例，為提升同仁
通過客語認證比例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參與上課之同仁給
予公假。

三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期間：114年9月10日至114年10月15日(每週三)。

(二)時間：下午13:00至16:00。

(三)地點：青少年館多功能教室(府後街58號)。

(四)講師：王湘仁老師。

四、報名時間至114年9月5日為止，報名達15人即開班，人數以
20人為限。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>

教務處

114/07/25 13:25



1140004681

無附件



/aJ3AVJiwpH9T2wQW6。

五、上開課程資訊為暫定排成，若有異動將另行以電話或信件通知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(新竹市政府民政處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